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8日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公司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今兰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郑今兰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选举郑今兰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因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2名激励对象离职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，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1.792万股限制性股票；因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，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（不包含已离职人员）对应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9.822万股不得归属，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

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1.614 万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9 日